









# 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選舉公報

第7選舉區(信義區、松山區13里)  
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

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經定於中華民國109年1月11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舉行投票。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7條規定，將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

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如有不實，由候選人自行負責)

## 第7選舉區(信義區、松山區13里)

選舉區	號次	相片	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出生地	推薦之政黨	學歷	經歷	政見
第7選舉區(信義區、松山區13里)	1		王映心	80年1月15日	女	臺北市	台灣基進	台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	台灣基進107年台北市議員候選人 台灣基進台北黨部副執行長	 <p><b>救台先鋒 抗中第一專業</b> 為了讓中共滲透現形，我們在沒有那次時已主導相關專法施行；為了反制中共援援，我們主張透明化民代和重要公職在中國的投資。</p> <p><b>台派最大化 對抗不平等</b> 民主就是不停地對抗不平等，對抗性別、地域、城鄉、語言、身障、種族、階級等等關於公民資格與社會經濟的不平等。如我們主張減薪首領以反制高房價。</p> <p><b>聚焦五大沉痾 小國大外交</b> 以官方及非官方手段，聯合美國、日本、香港等內部民主或反中共勢力，主動介入地緣政治趨勢演化。</p> <p><b>環境污染、長照規劃不足、少子化、教育與社會脫節、黨團及威權遺緒未除等問題，已造成生活品質、生命尊嚴、勞動力、社會公益上的問題，應集中資源優先矯治。</b></p> <p>詳情請連結  台灣基進</p>
	2		蔡宜芳	79年12月3日	女	高雄市	台灣民眾黨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光電與通訊碩士 國立清華大學(原新竹教育大學)應用數學 道明中學	國立清華大學材料工程博士班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機要秘書 國立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研究 東區釣具代理總經理 遠東集團智慧工業物聯網專案經理 國際17創聯盟專案經理 工商建研會青年團	 <p><b>魔女宜芳的幸福快遞</b></p> <p><b>幸福實現之一 健全完整的長照制度</b> 一、福利保險雙軌並進 二、健全社區照顧體系 三、照顧服務志工化 四、建立穩定財源，發展長照產業</p> <p><b>幸福實現之二 建構符合青年需求的青創政策</b> 一、成立「投資型青創基金」 二、成立「創意交易平台」 三、開發政策導向的青創項目 四、開辦產業聚落型的青創基地 五、政府協助青創開拓市場</p> <p><b>幸福實現之三 價值導向的開放式教育</b> 一、基層教育增聘博士人才 二、發展專業學院 三、促進教師流動 四、活化都會校區 五、開放外籍學生比例</p> <p><b>幸福實現之四 大東區計畫</b> 一、建構台北金融商業軸線 二、建構影視音產業廊帶 三、建構文化內容產業重鎮 四、都市更新與公宅的興建</p> <p><b>幸福實現之五 福利中央制度化</b> 重陽敬老金、不分南和北、宜芳來爭取、中央制度化</p> <p><b>幸福實現之六 讓運動成為一種流行</b> 一、推動台北上海雙城、共同申奧 二、普設全民運動中心 三、優秀選手生涯計畫 四、發展運動相關產業</p> <p>更多詳細政見請上臉書 (https://reurl.cc/b6NYD3)</p>
	3		費鴻泰	43年7月7日	男	臺北市	中國國民黨	美國肯塔基大學統計學博士 美國北伊諾大學統計學碩士 國立中興大學統計學學士 成功高中 大安國中 三興國小 信義國小	立法委員(94年迄今) 中國國民黨政策會執行長 立法院國民黨團書記長 臺北市議會副議長(87-91年) 臺北市議員(83-93年)	<p>在這民主自由和科技進步的時代，費鴻泰努力提升自己與團隊的問政和服務品質，希望在財經、民主、法治方面，為人民爭取更多權益。因此，鴻泰提出下列政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力推「自由經濟示範區」，振興友善投資與經營環境。</li> <li>強化新創企業孵化器，促進新創產業與在地產業結合，努力打造松山、信義成為「青創、新創」新園地。</li> <li>增加教育經費預算，逐年降低學生學雜費，減輕學生家長的經濟負擔。</li> <li>增加公共化托育資源與少子化預算，倡議友善生育環境。</li> <li>要求政府建構完善長照體系，並繼續推動提高賦稅優惠，給予長照家庭強力支持。</li> <li>推動長照保險制，促使我國長期照顧制度良好發展，以健全長照財源永續。</li> <li>為維護社會秩序的規範，力求建立酒駕、毒品零容忍社會，並要求政府強化法律刑責。</li> <li>力爭不當的年金改革重新修法，還給為國家付出青春的軍公教人士應有的尊嚴，以保障年長者的經濟安全。</li> </ol>
	4		許淑華	62年5月22日	女	臺灣省基隆市	民主進步黨	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文化創意產業經營學系碩士 世新大學傳播研究所碩士	國立台北藝術大學文化資產與藝術創新準博士 第十、十一、十二、十三屆台北市議員 台北市議會民主進步黨黨團總召集人 世界彰化同鄉會副秘書長 中華民國迷你足球協會推廣大使 SPCA台灣防止虐待動物協會顧問 台灣國際發明得獎協會顧問 台北市女子體育運動協會理事長	<p><b>為交通建設而戰</b> 督促捷運東環段於2030年興建完成。民生汐止線整合民眾意見，爭取中央經費。配合捷運興建，應同步提供周邊都更獎勵。爭取老舊校舍改建，增建地下停車場空間。</p> <p><b>為動物福利而戰</b> 認養網主的寵物保險方案擴大至全國。虐待動物累犯，應強制進行監禁感化作業。推動寵物友善城市，廣設動物友善空間及設施。公私合作建立寵物血庫及制度。</p> <p><b>為老年福利而戰</b> 推廣到府居家醫療。爭取日間托老照顧據點。創新醫療巡迴駐點。爭取一次分區一活動中心。積極解決照顧人力不足。</p> <p><b>為觀光發展而戰</b> 推動開發國際新航線，增加航班，以利觀光發展。建置觀光客在台，商場消費3000元即可臨櫃退稅。</p> <p><b>為台灣體育而戰</b> 借鏡日韓經驗，運動產業和經濟成長互助互利。全面推動基層選手培訓，於教育體制確保選手升學管道。</p> <p><b>為台灣文創而戰</b> 古蹟保存活化，成為孕育社會創新的基地。建置文創產業鏈，讓產業生態系循環永續。藝文活動消費能抵稅。積極協助設計人才，整合國際接軌，發展並積極推動青少年流行音樂與影視音產業發展。</p> <p><b>為居住環境而戰</b> 都更同意戶門檻應從100%下修至80%以利促成。推動權力變換優先審議，以落實公開透明。原2020截止的危老10%容積獎勵爭取延續。政府興建公宅基地周邊，應加速推動周邊房舍都更，以利城市地景更新。</p> <p><b>為台灣經濟而戰</b> 取香港成為亞洲經貿中心。監督金管會財富管理新方案。積極吸引外資。推動與美日簽訂FTA。保險業投資限制鬆綁，創造與社福事業雙贏。新創事業蓬勃發展，法規也要與時俱進。</p> <p><b>為兒少福利而戰</b> 國民義務教育，從6歲向下延伸到3歲。編密社會安全網防兒虐。全國校舍體檢，改建校舍及換設共融式遊具。改善者加重其刑，吸毒者強制戒治、治療。</p>
	5		蘇伊文	45年5月23日	女	臺中市	言論自由聯盟	美國佛羅里達大學哲學博士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碩士 私立輔仁大學中國文學系學士	言論自由聯盟榮譽黨主席 台灣讀寫力學會理事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授兼系主任、創所所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專任教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訂定每年四月七日為言論自由日。</li> <li>創設寵物捐，「專款專用救浪浪」。</li> <li>廢除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制度，以保護個資。</li> <li>建立學測國寫申訴制度，保護考生權益。</li> </ol>

抓賄選，一機一相、一袋一千五百萬。

檢舉賄選專線0800-024-099，臺北地檢署關心您

# ★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方法及投票應注意事項

一、投票時間：中華民國109年1月11日(星期六)上午8時起至下午4時止。

## 二、選舉人資格

- (一)中華民國國民年滿20歲，即民國89年1月11日以前(包括當日)出生，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4個月以上，即民國108年9月11日以前(包括當日)遷入設有戶籍，至民國109年1月10日繼續居住者，有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投票權。【上開居住期間，在行政區域劃分選舉區者，仍以行政區域為範圍計算之。但於選舉公告發布(108年11月8日)後，遷入各該選舉區者，無選舉投票權。】
- (二)原住民選出之立法委員，其選舉人須符合於前款規定，並分別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者為限。
- (三)臺北市區域立法委員選舉區：

選舉區	臺北市行政區(里)	應選名額
第1選舉區	北投區、士林區—天母里、三玉里、天福里、天祿里、天壽里、天山里、天和里、天玉里、德行里、德華里、忠誠里、蘭雅里、蘭興里等13里。	1人
第2選舉區	大同區、士林區—仁勇里、義信里、福林里、福德里、福志里、舊佳里、福佳里、後港里、福中里、前港里、百齡里、承德里、福華里、明勝里、福順里、富光里、葫蘆里、葫蘆東里、社子里、社新里、社園里、永倫里、福安里、富洲里、岩山里、名山里、聖山里、芝山里、東山里、永福里、公館里、新安里、陽明里、菁山里、平等里、溪山里、翠山里、臨溪里等38里。	1人
第3選舉區	中山區、松山區—精忠里、東光里、龍田里、東昌里、東勢里、中華里、民有里、民福里、松基里、莊敬里、東榮里、新益里、新東里、介壽里、三民里、富錦里、富泰里、自強里、鵬程里、安平里等20里。	1人
第4選舉區	內湖區、南港區	1人
第5選舉區	萬華區、中正區—南門里、新營里、龍福里、南福里、愛國里、廈安里、忠勤里、永功里、永昌里、龍興里、龍光里、黎明里、光復里、建國里、東門里、幸福里、梅花里、幸市里、文北里、文祥里、三愛里等21里。	1人
第6選舉區	大安區	1人
第7選舉區	信義區、松山區—慈祐里、吉祥里、新聚里、復盛里、中正里、中崙里、美仁里、吉仁里、敦化里、復源里、復建里、復勢里、福成里等13里。	1人
第8選舉區	文山區、中正區—水源里、富水里、文盛里、林興里、河堤里、螢圃里、網溪里、板溪里、頂東里、螢雪里等10里。	1人


## 三、選舉人投票應注意事項

- (一)依憲法增修條文第四條規定，立法院立法委員自第七屆起一百一十三人，依自由地區直轄市、縣市七十三人、自由地區平地原住民及山地原住民各三人、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共三十四人選出之。自由地區直轄市、縣市七十三人(即區域選舉)每縣市至少一人，全國並劃分為七十三個選舉區，每個選舉區選出一名立法委員。自由地區平地原住民及山地原住民各三人，分別以全國平地原住民、山地原住民為選舉區，由具有平地原住民或山地原住民身分之選舉人選出。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共三十四人，由選舉人依政黨名單投票選舉，並由獲得百分之五以上政黨選舉票之政黨依得票比率選出。
- (二)選舉人至投票所可領取二張立法委員選舉票，一張為直轄市、縣(市)立法委員選舉票(即區域)或原住民(平地或山地原住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圈選一名候選人；另一張為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即政黨票)，圈選一個政黨。
- (三)投開票地點：投開票所地點見投開票所一覽表。
- (四)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印章及投票通知單；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選舉人，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
- (五)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逾時不許入場，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離開投票所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
- (六)選舉人或其陪同家屬不得攜帶手機或其他攝影器材進入投票所，違反者依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九十三條之一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三萬元以下罰金。
- (七)任何人不得於投票所以攝影器材刺探選舉人圈選選舉票內容。違反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六條第二項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五十萬元以下罰金。
- (八)選舉人圈選後，不得將圈選內容出示他人，違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 (九)在投開票所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經投開票所主任管理員會同主任監察員令其退出，而不退出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五條之規定，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 在場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不服制止。
  2. 攜帶武器或危險物品入場。
  3. 有其他不正當行為，不服制止。
- (十)選舉人領得選舉票後，應立即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自行圈選，並將選舉票摺疊投入票匣，不得逗留；如將選舉票攜出投票所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一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如將選舉票以外之物投入票匣，或故意撕毀領得之選舉票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一十條第八項之規定，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
- (十一)在投票所四周三十公尺內，喧嚷或干擾勸誘他人投票或不投票，經警衛人員制止後仍繼續為之者，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一百零八條第二項規定，處一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金。

## 四、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

- (一)區域、原住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
- (二)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立法委員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下：

圈選欄	
號次欄	號次
相片欄	相片
姓名欄	姓名
推薦政黨欄	政黨名稱

圈選欄	
號次欄	號次
政黨標章欄	政黨標章
政黨名稱欄	政黨名稱

※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選舉票「蓋章」或「按指印」，無效。

## 五、選舉票顏色

- (一)區域選舉票為淺黃色。
  - (二)平地原住民選舉票為淺藍色，另「平地原住民」選舉票右上角應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紅色之「平地原住民」字樣。
  - (三)山地原住民選舉票為淺綠色，另「山地原住民」選舉票右上角應加印直徑三公分紅色圓圈，並於圓圈內加印紅色之「山地原住民」字樣。
  - (四)全國不分區及僑居國外國民選舉票為白色。
- 六、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圈選二政黨或二人以上。
  - (二)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
  - (三)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政黨或何人。
  - (四)圈後加以塗改。
  - (五)簽名、蓋章、按指印、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
  - (六)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
  - (七)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政黨或何人。
  - (八)不加圈完全空白。
  - (九)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

## ★淨化選風，防止賄選

為淨化選舉風氣，鼓勵檢舉賄選，法務部特訂定「鼓勵檢舉賄選要點」，只要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因而查獲得票數逾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三十一條第二項但書之總統、副總統候選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查獲得票數逾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三十二條第四項第二款之立法院立法委員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一千萬元；查獲上開候選人或候選人之配偶、直系血親、五親等內之旁系血親、三親等內之姻親或依總統副總統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二條第一項或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四條第一項規定設立競選辦事處之負責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一百萬元；查獲上開以外之人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新臺幣五十萬元；查獲預備賄選者，每一檢舉案件給與各款獎金二分之一；於法定任期屆滿後，始檢舉賄選者，不給與獎金。

## ★第10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臺北市公辦政見發表會

第10屆區域立法委員選舉臺北市公辦政見發表會，各選舉區皆採一輪式辦理，每位候選人發言時間為15分鐘。各參加政見發表會之候選人發言時段依抽籤號次順序排定如下，各時段候選人發言順序則於政見發表會辦理當日現場抽定，播出頻道為臺北市公用頻道(有線電視系統第3頻道)，請各選舉人踴躍收視(如有變動，由臺北市選舉委員會另行公告)：

### ◆候選人公辦政見發表會時間如下：

選舉區	辦理日期	發言時段	候選人號次、姓名(依號次順序)
第1選舉區 (北投區、士林區13里)	109.01.04 (星期六)	第1時段 14:05-15:08	①王郁揚 ②吳思瑤 ③李婉鈺 ④孫士堅
		第2時段 15:09-15:40	⑤賴宗育 ⑥方 儉
第2選舉區 (大同區、士林區38里)	109.01.04 (星期六)	第1時段 15:45-16:33	③巫超勝 ④陳民乾 ⑥熊嘉玲
第3選舉區 (中山區、松山區20里)	109.01.04 (星期六)	第1時段 16:40-17:45	①何景榮 ②吳怡農 ③田方宇 ④蔣萬安
第4選舉區 (內湖區、南港區)	109.01.04 (星期六)	第1時段 17:50-18:54	①郭正典 ②李彥秀 ③文祥志 ④錢一凡
		第2時段 18:55-19:26	⑤高嘉瑜 ⑥蕭蒼澤
第5選舉區 (萬華區、中正區21里)	109.01.05 (星期日)	第1時段 14:05-15:08	①楊焜煌 ②徐立信 ④盧憲孚 ⑤邱一峰
		第2時段 15:09-15:40	⑥林昶佐 ⑧周慶峻
第6選舉區 (大安區)	109.01.05 (星期日)	第1時段 15:45-16:48	①沈宜璇 ②楊攸凱 ③林奕華 ⑤羅世皓
		第2時段 16:49-17:52	⑥謝佩芬 ⑦黃典本 ⑧孟鶴倫 ⑨張余健
第7選舉區 (信義區、松山區13里)	109.01.05 (星期日)	第1時段 18:00-19:05	②蔡宜芳 ③費鴻泰 ④許淑華 ⑤蘇伊文
第8選舉區 (文山區、中正區10里)	109.01.05 (星期日)	第1時段 19:10-20:13	①蕭曉玲 ②華珮君 ③彭子軒 ⑤阮昭雄
		第2時段 20:14-20:45	⑦顏銘緯 ⑨張幸松

# 因部分投開票所異動， 請詳閱您的投開票所地址， 以節省時間。

# 抓賄選， 一機一相、 一袋一千五百萬。

## 檢舉賄選專線0800-024-099

## 臺北地檢署關心您

